**“商学院奖教金”评奖办法**

为支持南京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激励教师献身教育事业，校友常士杉、校友企业南通华银毛绒制品有限公司、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大学商学院捐赠设立奖教金，旨在鼓励青年教师积极开展科研工作，努力做出高水平的科研成果，同时充分调动教师参与教学工作的积极性，进一步做好教学工作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“商学院奖教金”共分为“本科教学奖”，“MBA教学奖”和“科研新星奖”三个奖项，具体评选办法如下。

1. **本科教学奖**  
   1.奖励对象：商学院全体本科教师  
   2.奖励人数及金额：一等奖2名，奖励 12000 元；二等奖4名，奖励 8000元；三等奖6名，奖励 6000元。

4.评选条件：

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教学评估成绩位列前茅或在课程建设、教学研究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。

1. **MBA教学奖**

1.奖励对象：商学院全体MBA教师  
2.奖励人数及金额：一等奖1名，奖励12000元；二等奖2名，奖励 8000 元；三等奖3名，奖励 6000元。

4.评选条件：

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教学评估成绩位列前茅或在课程建设、教学研究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。

1. **科研新星奖**

1.奖励对象：商学院40岁以下的具有副教授（或以下）职称的教师，未获得过本奖项者。  
2.奖励人数及金额：2人（经济学科、管理学科各1名），每人1万元。

4.评选条件：

（1）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较高的思想道德水平。坚持立德树人，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。

（2）遵守学术规范，科研成果突出，在 SCI、SSCI、A&HCI 或国内一流期刊上独立或第一作者发表3000字以上的科研论文，且必须以南京大学商学院的名义发表。

1. **评审与管理**

该奖教金每年评审一次，根据评选要求和教职工本年度工作表现，学院各责任部门经认真组织评选后提交各奖教金的推荐人选，经党政联席会讨论后最终核定，确定奖教金的获奖名单并进行公示。公示结束后，颁发决定。

南京大学商学院

2023年12月